**20基要信仰第二十课——耶稣所做的事——赶鬼**

祷告：

我们今天要看基要信仰第二十课，就是耶稣他所做的事，可以证明他是神的儿子。

我们还是再复习一下。我们复习的目的，是要让我们真的不断的去思想，耶稣他自己给我们提出一些见证，这些见证真的是能够显出他就是基督，就是神的儿子，叫我们真的能够这样子来敬拜他，这样子来认识他，这样子来爱他。所以我们再复习一下，我们已经讲过三个耶稣所提出来的见证。

我们讲到是圣经为耶稣做见证。

我们说到施洗约翰为耶稣做见证。

我们讲到耶稣所说的话见证祂是神的儿子，也能够证明他是父所差来的。

接下来我们就要看耶稣所做的事，也是证明他是神所差来的。

最后，我们要看的是耶稣说还有一位为他做见证的是谁？差他来的父，差他来的父也为他做见证。

耶稣所做的事， 我们会分四次。今天会讲耶稣所做的事的第一部分，就是耶稣赶鬼，接下我们还会有三次，我们会讲到耶稣行的神迹，钉十字架和复活。

I. 耶穌的工作，及耶穌所做的事，見證祂是神的兒子，是父所差來的(約 5:36; 10:25, 37-38; 徒 2:22)

我们来看一段圣经，约翰福音5:36节，36 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；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，就是我所做的事，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。

耶稣谈到他有一个见证，当然在这节之前提到施洗约翰为他做见证，（33 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，他为真理作过见证。 34 其实，我所受的见证不是从人来的；然而，我说这些话，为要叫你们得救。 35 约翰是点着的明灯，你们情愿暂时喜欢他的光。）但是在这里耶稣说除了有施洗约翰的见证，他说还有一样见证，那就是父所交给他，要他成就的事。他说父所交给我，要我成就的事，就是我所做的事，这就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。换句话说，耶稣所做的事情可以显明他是父所差来的。

我们读一段圣经，约翰福音10:25节,25 耶稣回答说：“我已经告诉你们，你们不信。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可以为我作见证；

我们再读约翰福音10:37-38两节：我若不行我父的事，你们就不必信我。我若行了，你们纵然不信我，也当信这些事，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，父在我里面，我也在父里面。

关于耶稣所做的事，是一个很有力的证据，这是耶稣在约翰福音里面一而再，再而三，不断重复的提到，他说：我所做的事可以为我做见证。也许你们听我所说的话，你们还是觉得不够信服，但是我所做的事应该是一个很有力的证据，可以证明我是父所差来的。

我们会用四课来看耶稣做了什么事，他所做的事怎么样可以见证他是神的儿子。

使徒行传2:22节，**22** “以色列人哪，请听我的话：神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、奇事、神迹，将他证明出来，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。

换句话说，这里按原文的意思，如果我们很直接按原文翻译，就是神是借着拿撒勒人耶稣来行这些神迹奇事，是要把它证明出来，要把他向你们证明出来。换句话说，他所做的事情就是神的工作，神借着他来做，行出这些异能、奇事、神迹。耶稣能够行这些异能、奇事、神迹，就证明他是父所差来的，而他称神为父，就证明他是神的儿子。所以换句话说，我们读这些经文，就是要让我们了解一件事情，耶稣的工作是显出他是谁。就是说，不但他的教训向我们显明他是谁，他的工作也向我们显明他是谁。所以，这里我们就看见耶稣所做的工作，他一再强调是神的工作，而因此他就是神所差来的那位神的儿子。

既然耶稣的工作有这样的一个重要性，证明他就是神的儿子，那么我们就要来仔细看他的工作包含的内涵。不过，在我们详细看他工作之前，我们还是要把他的工作跟他的教训之间有什么关系？

我们来看一下耶稣的教训，前两次次我们已经看了耶稣的教训，而耶稣的教训跟耶稣的工作基本上是不能分的。也就是说，如果耶稣的教训没有这些神迹来印证，那单单是只有这些教训就毫无意义。

换句话说，耶稣的教训都以他所行的神迹作为一个身先决条件，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在约翰福音里面会看见，约翰福音里面有许多很长的耶稣的讲章。耶稣讲的每一个讲章都是因为耶稣先行的一个神迹。第五章耶稣医好一个38年的瘫子，然后耶稣就讲了一篇道，第六章耶稣喂饱五千人，然后又有一篇道。我们看到这个福音书的作者，他这个安排的用意，就是让我们看见这个神迹跟这个教训之间的关系。

太9:1-7节，**Matt. 9:1**   耶稣上了船，渡过海，来到自己的城里。 **2** 有人用褥子抬着一个瘫子到耶稣跟前来。耶稣见他们的信心，就对瘫子说：“小子，放心吧！ 你的罪赦了。” **3** 有几个文士心里说：“这个人说僭妄的话了。” **4** 耶稣知道他们的心意，就说：“你们为什么心里怀着恶念呢？ **5** 或说‘你的罪赦了’，或说‘你起来行走’，哪一样容易呢？ **6** 但要叫你们知道，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”；就对瘫子说：“起来！ 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。” 7 那人就起来，回家去了。

我们常常误用了这段经文。面对这个瘫子瘫痪的病，以及当时的犹太人都相信疾病是犯罪带来的结果。若罪不得赦免，什么病都不可能痊愈。于是耶稣见他们的信心，就对瘫子说：“小子，放心吧！ 你的罪赦了。”耶稣这句话暗示“瘫痪”与“罪”这两件事比较，罪是更根本、更严重的问题。唯有当罪被赦免时，人的疾病才能得到真正的痊愈。耶稣面对文士的质疑，耶稣知道他们的心意，就说：“你们为什么心里怀着恶念呢？ **5** 或说‘你的罪赦了’，或说‘你起来行走’，哪一样容易呢？

耶稣的反问采用了当时犹太拉比惯用的辩论手法。耶稣的反问不是把“赦罪的行动”与“医治的行动”作比较，说哪一个比较容易呢？耶稣的问题是“说那一句话”比较容易呢？文士认为耶稣说““小子，放心吧！ 你的罪赦了。“是一句空话。耶稣是要向他们显明，旧约神说话，就伴随行动，神说有就有。因此耶稣的话也是如此。如果耶稣说：“小子，放心吧！ 你的罪赦了。之后没有任何行动，就不能证明耶稣的这句话有效能。然而耶稣若说：”你起来行走。“就能证明这话的效力。耶稣的目的就是要让这些文士知道，耶稣即将说出：“起来！ 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。”而且这话立即产生效力。

耶稣藉着向瘫子宣告赦罪，以及吩咐瘫子起来行走，使瘫子得痊愈，就显明祂是神的儿子，旧约耶和华神说话，就伴随行动，神说有就有，现在耶稣的话也是如此。耶稣就是那位末世的审判官，祂已经来到地上，带着赦罪的权柄，就表明神的国已经临到了。

所以耶稣的教训乃是以这个神迹做先决条件。那反过来讲，耶稣所行的神迹，单单只有他所行的神迹，也不足以完完全来表明他是谁，为什么呢？因为如果单是神迹，对今天，如果以现在我们的理解来看，很多时候基督徒在强调，我祷告，然后神听了我的祷告，然后有时候基督徒做见证，就是讲到一些所谓的神机，譬如说有些人他们得了癌症，然后神就医治他。或者说有一些人祷告求什么东西，然后然后神就听他祷告赐给他，而且在人看来，那好像是一个很神奇的，是很稀奇的一件事情。但是我们也要了解，我们人所看的所谓的神迹，就是只是超过人的能力能够做的，超人的能力能够做的事情本身，如果单单只有神迹本身，不是足够充分的来表明耶稣的身份。

有一个信佛的朋友他的岳父来到加拿大。他有一次对我说，你们基督徒常常讲有神迹，你们也做见证，说有这样那样的神迹。他说我们佛教徒的神迹不比你们少。所以他们也是说的出来的，也有患癌症的得了医治。很多其他宗教也说有医治，他们也有所谓的神迹。

所以耶稣的神迹本身要加上他的教训，两样配合在一起，才可以充分的表明他是谁，所以我刚刚就举个例子，就是说在特别是约翰福音里面，我们看见他的神迹常常就跟他的教训配合在一起，这是约翰这个作者，每当耶稣就行了一个神迹，接下来就是一个耶稣的教训来配合。所以我们这样子着重看神的教训的同时，我们也不能忽略神的神迹，但是我们看神迹，耶稣所行的神迹，我们也不能忽略他的教训。他不是只是一个超然的人物，他不是只是行了一些好像令人很稀奇很惊讶的事情，他乃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，而我们要能够充分的这样来认识他，必须把他的工作跟他的教训结合在一起，我们才能够充分的了解，所以我们今天的课程，主要我们把焦点就放在耶稣的工作的一个方面，就是是耶稣赶鬼，下次课我们看他所行的一些神迹。

我们看一段马可福音，就是关于耶稣的赶鬼的记载。

**III.** 耶穌的趕鬼

1. 汙鬼認識耶穌(可 1:24, 34; 3:11; 5:6-7)

马可福音1:21-28 **21**   到了迦百农，耶稣就在安息日进了会堂教训人。 **22** 众人很希奇他的教训；因为他教训他们，正像有权柄的人，不像文士。 **23** 在会堂里，有一个人被污鬼附着。他喊叫说：24“拿撒勒人耶稣，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？ 你来灭我们吗？ 我知道你是谁，乃是 神的圣者。” **25** 耶稣责备他说：“不要作声！ 从这人身上出来吧。” **26** 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阵风，大声喊叫，就出来了。 **27** 众人都惊讶，以致彼此对问说：“这是什么事？ 是个新道理啊！ 他用权柄吩咐污鬼，连污鬼也听从了他。” **28** 耶稣的名声就传遍了加利利的四方。

我们接着看马可福音1:32-34 **32** 天晚日落的时候，有人带着一切害病的，和被鬼附的，来到耶稣跟前。 **33** 合城的人都聚集在门前。耶稣治好了许多害各样病的人，又赶出许多鬼，不许鬼说话，因为鬼认识他。

马可福音3:11 污鬼无论何时看见他，就俯伏在他面前，喊着说：“你是 神的儿子。”

马可福音 5:6-7 他昼夜常在坟茔里和山中喊叫，又用石头砍自己。 6 他远远地看见耶稣，就跑过去拜他， 7 大声呼叫说：“至高 神的儿子耶稣，我与你有什么相干？ 我指着 神恳求你，不要叫我受苦！”

1. 耶穌趕鬼是用權柄吩咐汙鬼，連汙鬼都聽從祂(可 1:27)

可1:27节，**27** 众人都惊讶，以致彼此对问说：“这是什么事？ 是个新道理啊！ 他用权柄吩咐污鬼，连污鬼也听从了他。”

路4:41节，**41** 又有鬼从好些人身上出来，喊着说：“你是 神的儿子。”耶稣斥责他们，不许他们说话，因为他们知道他是基督。

这些污鬼，他们是反对耶稣的，他们是与耶稣为敌，但是他们很清楚知道他们所反对的对象，所以这就是罪的问题。这就说，最可怕的地方就在于他们知道他们所反对的是谁，可是他们却不信服耶稣，而背命耶稣。所以这是我们首先看见这些污鬼。

这个什么是污鬼呢？可能我要跟大家解释一下。，圣经有一些超过我们所能够知道的事情，神没有给我们说明，就是圣经里面我们常常看到撒旦，撒旦怎么来的？圣经没有没有告诉我们撒旦的起源，就说圣经没有一个地方很清楚地说撒旦是怎么开始的。但是我们可以知道撒旦是谁，从哪里可以知道什么是污鬼？撒旦是谁呢？

启示录12:7-9节，**7**   在天上就有了争战。米迦勒同他的使者与龙争战，龙也同它的使者去争战， **8** 并没有得胜，天上再没有它们的地方。 **9** 大龙就是那古蛇，名叫魔鬼，又叫撒但，是迷惑普天下的。它被摔在地上，它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。

龙后面已经解释了，这个龙就是撒旦，就是魔鬼，从这里我们可以看见龙也是一位天使长，就是说撒旦也是天使长，只是他是悖逆的天使长。也有一群天使跟随他悖逆神，那就是龙的使者，所以我们在这里就看见良善的天使长跟天使，与悖逆的天使长跟天使之间有争战，但是这个龙跟他的使者被打败了，所以他们被摔在地上。

我们看到福音书里面的污鬼，基本上就是这些悖逆的天使。那所以为什么数目有这么多，因为除了撒旦，当然是那位天使长一位，然而随从他悖逆神的这些悖逆的天使，就是这些污鬼，他们这里福音稣用污秽鬼来称呼，他们附在人身上，所以他们认识耶稣。

可1:27节，耶稣用权柄吩咐污鬼。

耶稣赶鬼有什么意义呢？  
3. 耶穌的趕鬼是靠神的靈所做的工作，因此是顯明神的國已經臨到 (太 12:28-29)

**28** 我若靠着 神的灵赶鬼，这就是 神的国临到你们了。**29** 人怎能进壮士家里，抢夺他的家具呢？ 除非先捆住那壮士，才可以抢夺他的家财。(太12:28-29)

从刚刚读的经文，我们看见耶稣是如何赶鬼的。耶稣每一次赶鬼，他都是只用一句话，他都吩咐污鬼从被附的人身上出来，所以耶稣赶鬼是用权柄来吩咐污鬼，于是这些污鬼就听从耶稣，这就显明耶稣在他们身上的权柄。换句话说，耶稣在这些恶鬼身上有权柄，所以他可以吩咐他们，他们就听从他。

但是耶稣的赶鬼的工作，耶稣自己曾经给我们解释，他的赶鬼的工作是具有什么样的意义呢？我们来看一下马太第12章28-29节，这里是记载一些法利赛人，就是反对耶稣的人，就是当时犹太人的宗教领袖。这些法利赛人他们看见耶稣医治哑巴能够说话，医治瞎子能够看见，他们就诽谤耶稣，说耶稣赶鬼是靠着鬼王赶鬼。换句话说，耶稣是大鬼赶小鬼，法利赛人认为耶稣赶鬼的工作是大鬼赶小鬼。

但是耶稣就怎么样来跟他们说明呢？耶稣说，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，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，人怎能进壮士家里抢夺他的家具呢？除非先捆住那壮士才可以抢夺他的家财。这个壮士是一个比喻的说法，这一位壮士就是指这个撒旦。耶稣说什么人可以进壮士的家里面去抢夺他的家具，就是说怎么可能从一个被鬼附的人身上把这个污鬼赶走呢？

因为他要先捆绑这个壮士，也就是说耶稣的权柄是超过污鬼，所以他可以可以捆绑他们，可以吩咐污鬼从这个人身上出来。但是耶稣解释说，他这样赶鬼的工作是靠着神的灵，也就说是靠着圣灵的工作。然后耶稣就解释，这就表明神的国已经临到你们了。

我们常说神的国，那么什么是神的国呢？

圣经在旧约曾经提到神的国，但是当耶稣开始出来传福音的时候，耶稣首先开宗明义，就说神的国近了，然后就说你们要悔改。在福音书里面，还有新约里面讲到神的国，所强调的是神君王的治理。不是只是像我们现在一个国家要有人民，要有土地，当然也要有一个君王来治理，那圣经里面讲论神的国着重在神君王的治理，但是这一种君王治理不是一般性的，譬是说今天神有没有在这个宇宙当中来治理他所创造的万有呢？有，因为他创造这宇宙，他当然是有这个君王的权柄来治理他所创造的一切。但是在新约里讲到神的国，这一种的君王治理，不是指这种普遍性，目前不是指目前这一种的治理。目前的治理，神虽然可以管理他所造的万有，神是万有的主宰，但是被治理的人不是主动降服在他的治理之下。就如我们刚刚讲到撒旦和他的使者，他们是悖逆神的，还有谁不服在神的治理之下？就是我们这些罪人，我们这些罪人都是悖逆的。我们都是不服在神的治理之下。所以新约所说的神的治理，是神君王的治理。所治理的这个宇宙，他所造的宇宙乃是被治理的。万有都伏在降服在他的治理之下，没有悖逆的。

因此耶稣30多岁出来传道，一开始就宣告说神的国已经近了，事实上这里耶稣告诉我们说神的国已经临到了。这个临到的意思就是说已经开始了。那意思就是说，那一种不反对神，降服在神的治治理之下的这一种国度已经开始了。就是完全降服于神的治理的这种国度已经开始了。为什么已经开始呢？从耶稣赶鬼的工作就可以看见，为什么当他赶逐污鬼的时候，这时候他用权柄吩咐污鬼，污鬼就听从。这里表明说神已经开始彰显他的能力来辖制这个邪恶，或者说来毁灭这个邪恶。

所以圣经里面告诉我们说，那种完全降伏在神君王的治理之下的那一种光景，是在耶稣他开始出来传道的时候就开始了。开始的意思就是说还没有完全。开始的意思是说已经开始，譬如说他赶鬼的工作就已经显明，污鬼已经是必须服在他的治理之下，而他的权能也开始针对污鬼做出制裁。

那么这个神的国要到什么时候会完全的实现呢？到耶稣第二次再来的时候，现在耶稣在他第一次来到第二次来之间这段时间，他为我们人的罪钉死在十字架上，救我们脱离这个罪恶，然后他呼召我们悔改，那么若是我们真正悔改，我们就承认自己悖逆神的罪，我们就转向耶稣，我们就不再悖逆，我们就顺服他，所以我们这些信的人，我们就进入了他的国，因为我们就是一种顺服他君王的治理，我们就是属于他国度里面的子民。所以耶稣第一次的来，他来完成这个救恩，他就是要借着这个救恩来为自己拯救一批人，做他国度里面的百姓。那些所以凡是愿意悔改，相信耶稣的人，这些人就成为成国度里面的百姓。

但是神一再呼招人悔改，悔改，悔改，他要我们悔改，所以神给我们人有时间，但是这个时间仍然是有限的，就说是会有个限度的，到了某一个时间，耶稣就要第二次再来，当他第二次再来的时候时，宽容的时间就到了，他就要进行审判，要把所有不顺服的人，所有悖逆的权势，就要制裁他们，就要刑罚他们。经过审判以后，就刑罚他们，就要把他们毁灭。那时候凡是得救的人，是已经顺服的人，就进入神了国，凡是不顺服的人都要被毁灭，经过审判定他们的罪被毁灭，撒旦也要被毁灭，所有所有敌对的势力都被摧毁，那时候神才可以达成他要在他创造的宇宙当中来治理这个宇宙，而所有被治理的人都是降服在他治理之下，这就是新约的国度。

所以为什么耶稣说他的赶鬼是靠着圣灵，圣灵在旧约是按照先知的应许，是当弥赛亚来的时候，神应许说要把圣灵丰丰富富的赐下来。现在耶稣是靠着圣灵来赶鬼，他是那位弥赛亚，他来了，他靠着圣灵已经开始针对邪恶做出这样的制裁。所以神的国已经临到已经开始了。

因此我们看见四福音书的记载说，这些鬼都听从他，这个最重要的目的就是显明他就是那位弥赛亚，他来已经带来神的国，神的国已经因为耶稣的来到就开始了，而这个国度的权柄跟能力已经开始制裁这些污鬼。也就是说神国度已经开始对邪恶执行这个刑法，所以这是耶稣赶鬼让我们看见所含有一个重要的意义。

下一次课，我们会继续看耶稣的工作，我们重点会看耶穌的神蹟

祷告：